



奉献一份爱心 让梦想照进现实

海都读者热心认捐,希望贡献力量,助学子顺利入学



N海都记者 刘露 江宛秋
见习记者 郭浩奇
实习生 陈婧铭 文/图

让爱传递,助梦启航。2021年海都阳光助学活动已于昨日正式开启,开篇报道了毕业于福州格致中学的阳光学子何祺桢,他以565分的成绩(历史科目组)被福州大学物流管理专业录取。虽然家庭面临一定困难,但何祺桢同学乐观积极的人生态度,得到不少读者点赞,读者纷纷表示愿意献上一份爱心。

本期“加油!阳光学子”,将介绍来自永泰一中的叶欣同学,了解这位热心女孩和她的医学梦。

读者热心认捐 希望传递爱心

昨日,海都报发布阳光助学活动征集信息后,不少读者打来电话咨询,表示想要奉献一份自己的爱心。

福州市民郑先生看到报道后,立即扫描报纸上的二维码捐出了100元。郑先生表示,自己已经退休,能力有限,捐助的钱不多,只是希望能献上一份

爱心,帮助这些孩子。

74岁的蔡有燊老先生也第一时间联系记者,希望捐献5000元,帮助一位阳光学子。从2019年开始,他每年都捐出5000元帮助一名阳光学子。在家人眼里,老先生是个“抠门”的人,对自己什么钱都不舍得花,但在爱心捐赠

方面,却又很舍得。

今年,蔡老先生也同样想为之前捐助的一位学生继续提供帮助,没想到那孩子说她现在有兼职,可以自己承担学费,希望老先生去帮助更需要的学子,这让蔡老先生感动不已。

蔡老先生告诉记者,自己也曾经苦过,小时候

常受到学校老师的帮助。如今他是一名有着50年党龄的老党员,希望为社会多做贡献。“因为曾收到过恩馈,才更懂得感恩,我想延续这一份爱心。”蔡老先生说,希望这些孩子上了大学以后,也能不忘初心,努力实现梦想,将来做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

阳光学子叶欣 学医帮助别人

叶欣的家,在永泰县梧桐镇光荣村,通往她家的小路,在小溪旁蜿蜒曲折。“我来帮你吧!”看到记者手中物件比较多,懂事的叶欣,第一时间就伸出了双手。

叶欣的爷爷奶奶年事已高,三年前,她的父亲突然患病,至今一直在家中休养,还有一个弟弟正在上初中,一家人的生活,主

要靠母亲在附近打零工。叶欣父亲回忆说,以前他们夫妻常年在外出打工,叶欣自幼儿园起,就很少呆在父母身边,上学期间皆在永泰各处的亲戚家中度过,只有每年的寒暑假才会回到自己家,这也使她从小到大都十分独立。

“我习惯把所有的事情提前规划好,从初中起,就对未来十年做了规划,

希望将来学医,以后当了医生能帮助更多的人解除病痛,所以高考后填报志愿,我毫不犹豫地选了医学相关的专业。”

在班主任吕素平的眼里,叶欣一直是个勤于发问、乐于助人的学生。一次,在得知班上有同学想要调换位子后,为了帮助同学,原本坐在教室第二排、个子瘦小的她,主动向

老师提出自己愿意坐到最后一排。吕老师说:“看到她考上自己心仪的学校和专业,我也很替她高兴。”

目前,叶欣已被福建医科大学麻醉学专业录取。五年的学制,光是学费和住宿费,一年就需要8000多元。叶欣表示,进入大学后,除课业学习外,打算通过兼职等途径,缓解家庭的经济压力。

学子档案2

叶欣

高考分数:
573分(物理科目组)
毕业高中:
永泰一中
录取高校:
福建医科大学(麻醉学专业)



报名方式

如果您身边有需要帮助的学子,可以推荐至海都报,我们将助其追逐人生梦想。同时,我们也期待更多的公益组织、爱心企业与爱心人士共同加入海都公益助学队伍,帮助学子踏进大学校门。

助力“海都阳光学子”,
爱心企业、组织、人士报名方式:

一、扫描右方微信二维码,下载“智慧海都”APP,点击页面右下角“我的”,在“我要报料”中填写相关内容。

二、拨打 95060 热线、15659172661 进行报名、咨询。

需要注意的是,确定为“海都阳光学子”的学生,需提供如下资料,并发送至邮箱 2374252527@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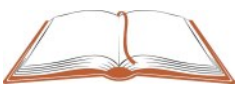
- (1)本人高考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或相关录取证明1份;
- (2)户口簿及身份证复印件1份;
- (3)助学金申请表1份(贴1张1寸近照)。



扫描微信二维码,下载“智慧海都”



如果您愿意帮助叶欣,请扫描支付宝二维码,捐款给她



案说民法典

N海都记者 陈晋

丈夫借钱手术 属夫妻共同债务

厦门思明法院审理认为,债务于夫妻关系存续期间产生,且是为家庭日常生活所需,两人应共同偿还借款本金

妻子:丈夫曾承诺自己承担债务

去年6月,厦门的小章(化名)因为突发主动脉夹层住院治疗,计划做手术。可在手术前一天,夫妻俩因为10多万元的治疗费发生了争执。妻子阿晴(化名)说,自从孩子出生后,两人就日渐不和,她手中没有

钱,治疗费用用小章自己去借,“但如果借钱,这个债我是不负担的”。

为了做手术,小章向亲友借了10余万元。其中,小章的姑丈借了他2万元,小章也打了借条,约定还款日期为2020年9月30日,

逾期未还款,自10月1日开始计算利息,月利率2%。

由于拖延了大半年没还钱,姑丈将夫妻俩起诉到思明法院,要求共同还款。得知消息的阿晴也诉至法院,要求离婚并分割财产。

法庭上,阿晴辩称,当

初借钱的时候,丈夫小章对她说,债务由他自己承担,因此这笔借款“不属于夫妻共同债务”。阿晴还哭诉,小章住院治疗,她在医院守了一天一夜,但没想到的是,偶然间竟看到丈夫手机里有暧昧短信。

法院:夫妻应相互扶助 共同负担医疗费

思明法院工作人员表示,小章夫妻俩的借款事实可以确认,但这笔债是否属于夫妻共同债务,成为该案件审理时最大的焦点。

承办法官介绍,《民法典》规定,夫妻一方以个人

名义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这里的日常生活需要,一般指衣食住行消费支出,医疗保健支出等。虽然小章夫妻俩关系不和,但仍是夫妻,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财产共有。

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患有重大疾病,从夫妻间相互扶助的角度,医疗费支出应由夫妻双方共同承担。

此外,虽然在借钱时小章有承诺是个人债务,但无证据表明出借人在借款时

明确知道这个债由小章独自一人承担,因此阿晴的说法无法被采纳。

最终,思明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丈夫小章及妻子阿晴共同向姑丈偿还借款本金2万元以及利息。



建隆/漫画

法条点睛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四条 夫妻双方共同签名或者夫妻一方事后追认等共同意思表示所负的债务,以及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

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超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不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但是,债权人能够证明该债务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共同生产经营或者基于夫妻双方共同意思表示的除外。